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布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收入	*3*	**555,658**	580,050
銷售成本		**(312,267)**	(321,204)
毛利		**243,391**	258,846
其他收益淨額	*4*	**40,722**	26,9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9,265)**	(190,156)
行政開支		**(90,398)**	(80,127)
其他經營開支		**(9,530)**	(7,747)
經營盈利		**14,920**	7,788
財務費用	*5(a)*	**(2,373)**	(4,478)
除稅前盈利	*3,5*	**12,547**	3,310
所得稅計入	*6*	**1,304**	4,990
年度盈利		**13,851**	8,300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228**	11,583
非控股權益		**(3,377)**	(3,283)
年度盈利		**13,851**	8,300
每股盈利			
– 基本(仙)	*7(a)*	**5**	3
– 攤薄(仙)	*7(b)*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年度盈利	**13,851**	8,30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 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及因換算組成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4,203**	(1,225)
將來不會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盈利及虧損	**9,043**	8,252
	13,246	7,02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097**	15,327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2,445**	17,982
非控股權益	**(5,348)**	(2,65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097**	15,3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48,409**	352,764
投資物業		**116,882**	121,613
		465,291	474,377
無形資產		**4,771**	4,771
		470,062	479,148
流動資產			
存貨		**56,709**	51,027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8*	**42,775**	51,399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16,829**	19,595
應收關連公司賬項		**1,260**	1,492
銀行存款		**43,770**	22,66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2,339**	106,732
		273,682	252,90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9*	**(83,027)**	(83,301)
關連公司貸款		**(54,731)**	(51,115)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9,418)**	(9,410)
應付關連公司賬項		**(12,975)**	(8,632)
租賃負債		**(11)**	(932)
應付稅項		**—**	(894)
		(160,162)	(154,284)
流動資產淨值		**113,520**	98,62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3,582**	577,770
非流動負債			
關連公司貸款		**(38,158)**	(51,115)
退休福利負債		**(2,378)**	(10,741)
租賃負債		**(35)**	—
		(40,571)	(61,856)
資產淨值		**543,011**	515,91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2,524**	252,524
其他儲備		**324,005**	291,5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576,529**	544,084
非控股權益		**(33,518)**	(28,170)
權益總值		**543,011**	515,914

全年業績附註

(以港幣計算)

1 編撰準則

本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或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之規定。法定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法定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編撰基準。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定，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採納該等修訂未有對本集團在本期及過往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收入指所出售產品之發票總值扣除折扣，退回，增值税及商品税。

(b) 分部資料呈報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為與內部呈報資料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貫徹一致，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須予呈報分部：

- 香港業務主要包括在香港及海外分銷自身釀製之啤酒產品和分銷進口之啤酒產品。

- 中國內地業務主要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南部及海外分銷自身釀製之啤酒產品。

本集團之收入全部來自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乃按以下基礎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製造及分銷活動應佔的應付貿易賬項及計提費用、分部直接管理的退休福利負債以及其他流動負債，惟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計算須予呈報盈利或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調整後息稅前利潤」即「調整後利息及稅項前之利潤」。利息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中介控股公司貸款利息支出。非明確關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匯兑淨虧損會經調整後去計算「調整後息稅前利潤」。分部之間的銷售是以成本加邊際利潤作定價。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		**中國內地**		**總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外界客戶收入	**365,924**	384,663	**189,734**	195,387	**555,658**	580,050
分部間收入	**179**	327	**—**	—	**179**	327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366,103**	384,990	**189,734**	195,387	**555,837**	580,377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盈利／(虧損)(經調整税前息前盈利)	**14,176**	(1,989)	**797**	7,780	**14,973**	5,79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21**	1,252	**566**	325	**1,187**	1,577
貸款利息開支	**(2,238)**	(4,303)	**—**	—	**(2,238)**	(4,303)
年內折舊及攤銷	**(20,733)**	(20,270)	**(2,423)**	(3,801)	**(23,156)**	(24,071)
在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減值虧損撥回－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1,085)**	(1)	**(5)**	5	**(1,090)**	4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995,898**	997,973	**129,577**	117,848	**1,125,475**	1,115,821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7,195**	7,275	**6,492**	3,532	**13,687**	10,807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145,931**	170,940	**436,533**	428,967	**582,464**	599,907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ii)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收入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555,837**	580,377
分部之間收入撇銷	**(179)**	(327)
綜合收入	**555,658**	580,050
盈利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盈利（經調整税前息前盈利）	**14,973**	5,79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187**	1,577
匯兑淨(虧損)／收益	**(1,360)**	282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5)**	(37)
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2,238)**	(4,303)
綜合除税前盈利	**12,547**	3,310
資產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1,125,475**	1,115,821
分部之間應收賬項撇銷	**(381,731)**	(383,767)
綜合總資產	**743,744**	732,054
負債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582,464**	599,907
分部之間應付賬項撇銷	**(381,731)**	(383,767)
綜合總負債	**200,733**	216,140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是根據每名客戶成立地點所在國家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是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及獲劃撥有關資產之營運地點(倘屬無形資產)而定。

	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香港(成立地點)	**251,223**	267,792	**434,622**	448,158
中國內地	**83,602**	93,693	**35,440**	30,990
菲律賓	**212,511**	210,663	**—**	—
其他國家	**8,322**	7,902	**—**	—
	304,435	312,258	**35,440**	30,990
	555,658	580,050	**470,062**	479,148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c) 主要客戶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其中與一位(二零一九：一位)客戶的交易佔集團收入超過10%。以下為該等客戶於本年度與本集團的交易之詳情。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佔比最大客戶(源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分部)	**212,732**	210,749
— 佔集團收入百份比	**38%**	36%

4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4,517**	23,70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187**	1,577
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淨盈利	**899**	913
匯兑淨(虧損)／收益	**(1,360)**	282
政府補貼*(備註)*	**15,109**	—
其他	**370**	494
	40,722	26,972

備註：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從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的「保就業」計劃中成功申請資助。該資助的目的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援，以保留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根據補助金的條款，本集團被要求在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助用於支付員工工資。

5 除税前盈利

除税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a)	**財務費用**		
	關連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2,238**	4,303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5**	37
	銀行費用	**120**	138
		2,373	4,478
(b)	**員工薪酬**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4,130**	6,199
	—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4,681**	5,263
		8,811	11,462
	遣散費*(備註)*	**10,894**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1,179**	122,952
		140,884	134,414

備註： 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終止時，需支付遣散費1,090萬港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425**	19,332
	— 投資物業	**4,731**	4,739
	存貨成本	**309,672**	318,340
	短期租賃及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結的租賃的相關支出	**801**	83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直接費用7,922,000元（二零一九年：7,860,000元）	**(16,595)**	(15,846)
	核數師酬金	**3,301**	3,306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090**	(4)

6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撥備	**—**	601
上年度超額撥備	**(20)**	(20)
	(20)	581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出現及撥回	**(1,284)**	(5,571)
所得稅計入	**(1,304)**	(4,990)

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由於承前累計稅項虧損超逾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故本年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九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的首二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徵稅。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二零一九年：25%)。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由於其承前累計稅項虧損超逾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或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本年度稅項作出撥備。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共17,228,000元(二零一九年：11,583,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之373,570,560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373,570,560股普通股)計算。

(b) 攤簿之每股盈利

攤薄之每股盈利並未予列出，因本公司並沒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存在。

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虧損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未到期	**24,780**	29,709
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5,253**	5,829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966**	2,106
過期日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670**	1,360
過期日多於十二個月	**16**	367
	31,685	39,371

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於銷售月份後的月份完結時到期。因此，上述所有未到期結餘均在發票日期後兩個月內。

9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36,966**	39,894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676**	3,904
過期日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39**	312
過期日多於六個月	**42**	135
	37,823	44,245

本集團的一般付款條款是於發票日期後一至兩個月內到期。因此，上述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的結餘大部份均在發票日後兩至三個月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財務業績

本集團錄得二零二零年之綜合盈利為1,39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之綜合盈利：830萬港元)。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1,72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160萬港元)。

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為5.56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低4.2%。毛利達2.43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之毛利2.59億港元低6.0%，而毛利率則為43.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和銀行存款為1.56億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億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貸款為9,290萬港元，較去年錄得之1.02億港元低9.1%。總資產淨值維持5.43億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6億港元)，而貸款比率為0.1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

股息

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利息。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在二零二零年年底2019冠狀病毒病第四波疫情開始前，隨著第三波疫情被受控，香港經濟衰退步伐在下半年有所放緩。而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略微改善的經濟表現也受惠於低基數效應，因為去年同期受到社會事件而減低支出和投資。

香港政府推出「保就業」計劃(ESS),向私營機構提供經濟支援。本公司也參加此計劃並獲得兩期工資補貼,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六月至八月及九月至十一月。而香港業務於二零二零年的盈利有強勁的回升,除了因為總銷量增長和支出優化,更受到政府「保就業」計劃的支持。

儘管在二零二零年香港整體啤酒業銷量比二零一九年同期收縮7%,我們香港業務仍能大致維持去年本地銷量水平。再加上出口銷量,本公司的總銷量比去年增長2%。

針對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各種社交距離和跨境活動的限制措施影響了整個啤酒業的市場動態。現飲場所的銷售下降,啤酒消費模式也轉向非現飲,而非現飲銷量則佔二零二零年零售銷售總額84%。本公司也能迅速迎合改變中的消費模式,將廣告和宣傳投放在更合適的媒體和渠道上,以確保我們的品牌能更融入消費者的新生活方式。

有見於在家消費日增,生力啤酒品牌包括生力啤酒、生力清啤和生力黑啤,於五月至六月在連鎖超市及便利店推出名為「大放送」的全品牌推廣活動。而在八月及九月也相繼推出全品牌的大型抽獎推廣活動。這兩項大型活動均有投放策略性廣告,包括現場和網上宣傳,以提升品牌的認知度、參與度和飲用消費。此外,這些推廣活動還透過電視廣告來吸引更高的參與度。而年內也舉辦一系列禮品換領活動,以推動便利店的銷量。

在二零二零年,高檔啤酒市場在香港的佔有率增加,更推動及擴闊我們在高檔、特色及手工啤酒的產品組合。尤其是紅馬啤酒,其銷量比二零一九年大增200%。由本公司在香港和澳門獨家分銷的麒麟啤酒,其銷量比去年增長17%。乘著高檔市場的上升趨勢,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推出新的小麥啤酒—生力白啤。生力白啤完美揉合了香料、煙燻及果味,帶有順滑清新的味道,本公司預期此品牌會獲得香港消費者的垂青。

在低價啤酒市場,藍冰啤酒透過持續性的品牌活動,如名星代言、連鎖超市及便利店推廣活動、便利店限定禮品換領活動,以提高其市場佔有率。

華南業務

儘管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出現近三十年來首次的經濟收縮，中國全年仍錄得GDP正增長。

中國政府採取嚴格措施控制新冠肺炎的傳播，這對公共衛生和經濟也帶來廣泛的影響，而下滑的消費者支出是一個明顯的反映。華南地區的銷量下降是受到年初全國封鎖措施和華南港口停運影響，當時，政府要求所有銷售點、工廠(包括我們在佛山的啤酒廠)暫時關閉。即使解封後，商業活動仍持續疲弱。雖然出口銷量最初受到啤酒廠和港口暫時關閉而影響，但仍能於年內恢復和實現正增長。

在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公佈，根據生力啤(廣東)有限公司(「生力啤廣東」)和廣州啤酒廠(「廣州啤酒廠」)的廣州生力啤酒有限公司(「廣州生力」)之公司章程和合資合同條款，廣州生力的營業期限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屆滿，而廣州生力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正式結束業務。

廣州生力的主要業務是負責華南市場分銷瓶裝、罐裝和生啤酒；而生力(廣東)有限公司(「生力廣東」)的主要業務是為廣州生力和生力啤酒國際的出口啤酒生產優質的啤酒產品和服務。隨著廣州生力結束業務，生力廣東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接管了上述啤酒產品在華南市場的銷售和分銷。

在二零二零年，華南的整體業務得到改善，而銷量也錄得增長。但是，由於廣州生力結束業務而涉及一次性員工遣散費用，導致整體利潤下降94%。如果沒有此遣散費支出，華南業務的整體利潤將會提升90%。

品牌建設聚焦於策略性活動以推動消費。生力啤酒於二零二零年八月至十一月推出揭蓋有獎的促銷活動，透過網上抽獎形式進行，而整個期間也有陳列推廣。同時，生力清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在近九百個銷售點舉辦陳列活動，以提高品牌曝光率及提升認知度。此外，本公司在夜場和策略性餐廳推出了龍啤傳說330毫升樽裝。

社區關係及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是我們營運業務其中一個重要的部份。除了遵守法例和規管要求外，我們亦致力為僱員及其家屬、業務夥伴、社區及環境帶來正面影響。

自二零一五年起，我們開始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讓公眾更清楚瞭解我們對社會上不同ESG議題的回應。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的ESG報告將會於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在本公司網站刊載。

我們積極在公司內及向公衆推廣暢飲有責。我們亦致力保護環境，確保符合甚或超過政府所制定的各種環保標準。

為了讓公司更注重和關注在處理ESG問題上的方案和策略，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成立了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人力資源

本公司一直視僱員為業務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繼續投資在僱員身上，確保他們具備的知識、技能和經驗與公司需要吻合，讓他們不斷面對挑戰，從而發揮他們最大的潛能。即使在2019冠狀病毒病時期，我們也不乏在內部培訓和網上研討會投放資源，支持他們的個人成長，締造和諧的工作間。

我們制定了一套安全和健康的措施，使僱員在日常工作環境和在特殊情況下，如2019冠狀病毒病時皆受到保護。

我們繼續為僱員制定符合市場標準的薪酬，並提供吸引的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和保險，以及給予高於法律要求的有薪假期。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繼續採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原則，惟下文所述的偏離行為除外：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所有非執行董事每三年須在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及接受重新選舉，故並無特定任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

-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菲律賓政府對國際旅遊限制的措施，董事會在本年度僅召開了三次會議(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1.1)。

-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菲律賓政府對國際旅遊限制的措施，駐於馬尼拉的主席和董事會委員會沒有參加二零二零年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

鄭則民先生因從東亞銀行有限公司退休，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之替任董事，並由李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起接任。除這變動外，由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出版後，董事會成員沒有任何變更。

未來方向及挑戰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的目標包括：

- 在香港，我們會繼續高效使用資源，推動致勝企業文化，更集中推廣生力啤酒品牌，以進一步改善盈利和增加市場佔有率。我們也會迅速捉緊啤酒市場的新興消費模式，並加強與批發商和直銷客戶的合作，以確保產品供應與市場需求一致。

- 在華南，我們會善用新的精簡公司架構，加上繼續在市場上發展分銷商和批發商網絡，從而進一步改善盈利能力。我們會加強生力啤酒和龍啤的品牌價值，同時提升銷售團隊的生產力。我們亦會維持出口業務及致力提高邊際利率和優化成本支出。

為達到這些目標，我們會積極應對下述風險：

在撰寫此文時，全球疫情仍然持續，不過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送達為經濟復甦帶來希望，但是疫苗在中國內地、香港和澳門的分發及接種時間尚未確定。與此同時，新的變種2019冠狀病毒病更具傳染性／致命性，這是不容忽視的。國內經濟活動的改善及我們公司的表現將主要取決於疫苗推出的速度和效用，以及在將來會否再有疫情爆發。

-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出現和新國安法的實施，香港的政治動盪似乎得到緩和。我們將繼續監測動盪會否進一步浮現。

- 香港政府將對玻璃飲料容器徵收回收費。當有關法例生效時，我們的玻璃瓶裝產品的價格可能會受到影響，從而影響消費。

展望未來，本公司重申我們的承諾，致力於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並強化我們的品牌。我們訂下的各項動態策略，不但有助應對未來的挑戰，亦能有效控制成本，為未來盈利增長奠定堅實的基礎。

無論何時、何地、何種生活方式，我們將努力確保我們的啤酒品牌與消費者和客戶保持密切聯繫。

除了銷售和市場營銷策略外，我們正在推行下新指引、系統和政策，以確保能有效率和有效地管理成本，建立可持續的環境管理，並肩負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謹此對董事會寶貴的指導表示衷心感謝。我們亦真誠感謝每位僱員的貢獻和專業精神，而最重要的是感謝各股東、客戶和消費者在這個艱難時期對我們的持續支持。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財務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比較，並同意該等數字與有關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並未作出任何保證。

刊登年度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報告，將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info.sanmiguel.com.hk) 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蔡啓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本公佈內所有幣值，除特別註明，均以港幣計算。)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杜華博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黃思民先生、小澤史晃先生、內山建二先生及山內智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Alonzo Q. Ancheta先生、李國寶爵士、Reynato S. Puno先生及施雅高先生。